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 人民政府)的(永乐店存量企业挖潜增收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永乐店存量企业挖潜增收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北京永乐店企业服务中心(有限合伙)),从业人员 55 人,营业收入为 316.7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535 万元 1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北京永乐店企业服务中心</u>有限合伙) 日期: <u>2025</u>年 <u>8</u>月 <u>26</u>日

注: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^{1、}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: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^{2、}供应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 [2011]300号),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